

G

国外社会科学

GUOWAI SHEHUIKEXUE

Z

著作提要

ZI HUZUOTIYAO

1980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国外社会科学著作提要

一九八〇年第一期

中国社会科学院情报研究所
《国外社会科学著作提要》编辑部 编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日坛路6号)

89920部队印刷厂印刷

定价0.70元

国外社会科学 著作提要

一九八〇年第一期(总第五期) 目 录

政治学、政治

- (朝) 金日成:《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问题》 1
- (日) 菊地昌典:《南斯拉夫的历史和现状》 5
- (日) 冲浦和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在马克思主义中的本来意义》 8
- (日) 森田昌幸:《东欧社会主义试论》 13
- (日) 大谷竹山:《什么是社会主义》 15
- (美) W·列昂哈特:《共产党对社会主义模式的争论》 20
- (波) E·普罗科普楚克等:《非洲和阿拉伯国家的非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理论》 24
- (苏) C·Д·阿法纳西耶夫等:《现代资产阶级国际关系理论(批判性分析)》 27
- (波) Z·佩特拉什:《美国国际关系理论的演变》 29

哲学、社会学

- (南) D J·科瓦切维奇:《研究当代革命的阶级基础的前提》 33

(保) Ч. Й. 克尤拉诺夫:《社会阶级和社会层理》	35
(法) М. 多芒等:《企业技术人员:是职员还是工人?》	38
(东德) Е. 弗兰茨:《论“社会阶层”概念及知识分子问题》	40
(波) В. 莫拉夫斯基:《分析和批判“新工业社会”观念》	43
(波) В. 莫拉夫斯基:《“新工业社会”观念的社会变化的因素》	45
(保) H. 阿纳尼耶娃:《工业社会的国家》	47
(苏) В. С. 谢苗诺夫:《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和现时代的迫切问题》	52
(苏) M. E. 木丁主编:《社会主义与意识形态斗争(倾向、形式和方法)》	56
(美) G. 金洛克:《社会学理论(它的发展和基本模式)》	63
(美) N. J. 斯梅尔塞等:《社会学理论(历史方面和形式方面)》	65
(东德) D. 贝格纳等:《资产阶级的社会理论(关于资产阶级社会概念的理论基础和意识形态职能)》	69
(英) A. D. 斯密特:《社会变化(社会理论和历史过程)》	72
(苏) B. Ф. 科罗文:《米尔斯的“新社会学”的主要问题》	76
(苏) T. B. 卡尔萨耶夫斯卡娅等:《老年学的哲学问题》	80
(苏) Г. Е. 斯米尔诺娃:《资产阶级技术哲学批判》	83

(苏) A·И·拉基托夫:《科学的哲学问题 (系统方法)》.....	84
(美) J·L·埃斯波西托:《系统、整体与个人 (评系统哲学)》.....	89
(美) J·C·高恩等:《系统方法:为实现综合化 而进行的创造性努力》	91

科学学、未来学

(东德) D·舒尔策等:《科学学研究》(第1、2卷)	93
(美) F·普雷斯:《技术和政策的任务》	97
(美) E·Q·达达里奥:《科学及其在社会中 的地位》.....	100
(捷) Z·劳奇克:《科学、自动化、社会》	102
(波) W·库尼茨基-戈尔德芬盖尔:《科学 的曲折道路》.....	104
(东德) E·廖维等:《对未来的恐惧》	106
(苏) B·科索拉波夫等:《对资产阶级未来 观点的批判》.....	111

经 济 学

(法) G·-Y·贝尔坦:《跨国公司》	115
(哥) C·A·洛佩斯·阿里阿斯:《跨国公司》.....	119
(美) F·哈米尔顿:《跨国公司与欧洲经济 共同体》.....	121
(苏) B·普里皮斯诺夫:《国际垄断组织 扩张的规模》.....	122
(波) M·帕申斯基:《外国公司与发展中国家》	125
(日) 山泽一平:《日本经济结构的变化及其	

劳动密集制品贸易》.....	126
(日) 尾崎岩雄等:《日本产业结构的改造》	128
(印度) V·S·玛哈让:《发展的计划 (日本模式)》	133
(日) 渡边等:《日本: 1960—1970年的 工资差别取决于教育水平 (文章综述)》	138
(日) 关口季男等:《日本和世界经济》	140
(苏) IO·C·斯托利亚洛夫等主编:《世界经济 联系体系中的日本》.....	142
(美) F·卢坦斯:《管理中的因事制宜法》	145
(苏) D·M·格维希安尼主编:《社会主义工业 生产管理问题》(两卷集)	149
(东德) Г·克劳兹:《“左派”的贫困 (对“左倾” 修正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批判)》	155

史 学

(朝鲜) 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朝鲜通史》(上).....	161
(苏) E·M·茹科夫主编:《世界史通》(第十一卷)	167
(苏) A·H·麦尔查洛夫:《西德资产阶级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历史编纂学》	171
(捷) Я·切尔尼:《结构主义和历史科学》	176

文化、教育

(罗) A·塔纳瑟:《文化和文明》	178
(苏) C·H·阿尔塔诺夫斯基:《文化理论 的若干问题》	181
(美) M·狄克斯坦:《伊甸园之门 (六十年代 美国的文化)》	185

(苏) И·库奇马耶娃:《文化的迫切问题 和意识形态的斗争》	188
(捷) J·卡拉塞克:《社会现象的社会学分析中 的文化观》	193
(南) И·П·斯捷茨亚克等:《社会主义南斯拉夫 的教育》	194
(苏) А·Н·朱林斯基:《法国的实验学校和 试验学校》	196

文 学 理 论

(朝) 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朝鲜文学史 (古代中世篇)》	200
(朝) 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朝鲜文学史 (1959至1975)》	205
(苏) И·Г·涅乌帕科叶娃:《世界文学史 (系统分析和比较分析问题)》	208

情 报 学

(苏) А·И·米海洛夫等:《情报学》	211
(东德) W·恩斯特:《科研工作和情报工作 统一的某些问题》	217

启 事	32
-----	----

政治学、政治

(朝) 金日成：

《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 和无产阶级专政问题》

(平壤，朝鲜外文出版社，《关于人民政权的建设》
文集第2卷，1978年，第155—169页)

早在六十年代，朝鲜理论界曾围绕着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问题进行过讨论。金日成同志针对讨论中的意见，于1967年5月28日发表了题为《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问题》的报告。此文已收入1978年出版的金日成同志《关于人民政权的建设》文集第2卷。

金日成同志在报告中首先提出，马克思在给社会主义下定义、提出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问题时，指的是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例如英国。因此，在提出过渡时期问题的时候，马克思首先是以没有工人阶级和农民之间的阶级差别的那种条件为前提的。马克思认为，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无产阶级掌握政权以后，向社会主义过渡的过渡时期是比较短暂的。列宁没有象马克思那样把过渡阶段——社会主义阶段看得那样短，而看成是较长的时期。列宁认为，从工人阶级打倒资产阶级以后直到实现没有工人阶级和农民差别的无阶级社会时为止，是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金日成同志认为，列宁的提法是完全正确的。然而不能教条主义地解释马克思和列宁的论断，而不

考虑产生这一论断的时代和历史环境。

金日成同志批评了在对待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问题上的左右两种倾向。他说：“右倾机会主义的偏向在于，认为过渡时期是从工人阶级夺取政权到社会主义制度取得胜利为止，并把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时期一致起来。从而认为过渡时期一结束，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使命也就结束了。因此，站在这种立场上的人说，取得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的完全的、最终的胜利，转入共产主义的全面建设，无产阶级专政就完成了自己的历史使命，无产阶级专政就不再需要了。这是完全违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右倾机会主义观点。”

“持左倾观点的人，从前对过渡时期问题一直抱有同持右倾机会主义观点的人完全相同的看法，最近却认为到几代以后，共产主义才能实现，从这一立场出发，他们主张应把过渡时期看作是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的过渡时期。我想，他们这样做的目的是要批判右倾机会主义。批判右倾偏向固然是好的，但我们可以不能认为对过渡时期问题的这种观点是正确的。”“我们的一些同志被事大主义所俘虏，或者追随左倾机会主义观点，把过渡时期看作是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或者追随右倾机会主义观点，把过渡时期看作是到社会主义的胜利为止。”

“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不仅是没有工人和农民的差别的无阶级社会，而且也是没有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社会全体成员都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高度发达的社会。因此，把过渡时期看作是直到这种共产主义高级阶段为止的时期，这实际上就等于不划界线。有些人不仅把过渡时期看作是直到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为止的时期，而且还说一国无法实现共产主义。他们说，完成了世界革命，才能进入共产主义。根据这种观点来说，在世界革命完成之前，过渡时期是不能结束的。如果说，站在右倾立场上的人把过渡时期看作是到社会主义的胜利为止的时期，并把过

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一致起来，那么，这些人却把过渡时期看作是到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为止的时期，并说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是相应的。我们认为，这些人的这种观点是过分的。”

“把过渡时期看作是到社会主义制度的胜利为止的时期，是从企图在国内放弃同被推翻的剥削阶级残余分子的阶级斗争，在国际上同帝国主义和平共处，放弃世界革命的思想观点出发的。尤其是他们主张过渡时期一结束，无产阶级专政就将消失。……这是根本不对的。”

金日成同志要求牢固地树立主体，根据本国革命和建设的实践经验解决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问题。他说：“我们是在接收了殖民地农业国非常落后的生产力的条件下，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在世界上资本主义还以相当强的力量存在的环境中建设社会主义的。”

“考虑到这一点，我认为，在我国把过渡时期看作是到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为止的时期，是太过分的；把过渡时期看作是到社会主义为止的时期，才是正确的。但是，认为社会主义革命取得胜利，社会主义制度一建立，过渡时期就结束，这是错误的。无论从马克思列宁主义创始人的话来看，还是从我们的实际斗争经验来看，都可以知道并不因为工人阶级掌握政权，打倒资产阶级，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完全的社会主义社会就建成了。因此，我们在任何时候也没有把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说成是社会主义的完全胜利。”

“社会主义的完全胜利，要到工人阶级和农民之间的阶级差别被消灭、中产阶层特别是农民群众积极支持我们的时候才能实现。”“当我们促进社会主义建设，把中产阶层完全争取到我们这边来的时候，当消灭了工人阶级和农民之间的差别，建成了无阶级社会的时候，才可以说完成了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的任务。”因此，“把过渡时期的界线划在建成无阶级社会的时

候，是对的。”

怎样看待无产阶级专政的问题？金日成同志认为，虽然经典作家说过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是相应的。但是根据朝鲜的情况，绝对不能说实现了无阶级社会，取得了社会主义的完全胜利，完成了过渡时期的任务，就不再需要无产阶级专政了。他说：

“无产阶级专政，应当在整个过渡时期内存在，这是无须赘言的，就是在过渡时期结束以后，也必须继续存在到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

“在世界革命还没有完成，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还存在的条件下，即使在一个国家或部分地区实现了共产主义，这种社会也难免受帝国主义的威胁，也不能避免同外部敌人相勾结的内部敌人的反抗。在这种条件下，就是到了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国家仍不能消亡，无产阶级专政依然要存在。如果世界所有国家连续地爆发革命，在全世界范围内资本主义灭亡，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了。那末，到那时候，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就将一致，过渡时期一结束，无产阶级专政也就不再需要，国家的职能就将消亡。但是，既然我们承认在一个国家或部分地区建设共产主义是可能的这一理论，那末，把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这样分开来看，是完全正确的。”

“我们这样看过渡时期和无产阶级专政问题，决不是修正马克思主义。我们的立场是要把马克思和列宁的论断创造性地运用到新的历史条件和我国的具体实践中来。我认为，这样做是反对教条主义和事大主义，保卫马克思列宁主义纯洁性的道路。”

(日) 菊地昌典：
《南斯拉夫的历史和现状》

(东京, «苏联问题» 杂志, 1978年第10期)

东京大学副教授菊地昌典的这篇文章从理论上探讨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自治制度和不结盟政策。

作者于1975年、1976年和1978年三次访问南斯拉夫，对自治问题进行了考察。他认为南斯拉夫的“社会主义工人自治”是作为对苏联“国家社会主义”的批判而提出来的。南斯拉夫的特点不仅表现在社会生活管理系统方面，还表现在不结盟的外交政策方面。不掌握不结盟的对外政策和工人自治的国内政策这两个特点，就无法了解南斯拉夫的国际、国内动向。1948年情报局的决议作出后，南斯拉夫在外交政策上逐步向不结盟发展。在国内，1950年制定了著名的“工厂转交工人法令”，开始实行工人自治。作者认为，不结盟与工人自治是南斯拉夫实现自己独立的两根支柱。据作者的考察，1948年情报局决议前夕的苏南关系是十分令人震惊的。苏联当时对南斯拉夫的态度，同后来（1960年）对中国的态度几乎完全一样。第二次世界大战末期，南斯拉夫皇室流亡伦敦，斯大林一直支持这个皇室，对铁托所领导的人民军是不援助，也不肯定的。苏军通过南斯拉夫北部进攻德国时，对南斯拉夫人民的暴行事件层出不穷，这与苏军在中国东北地区的情况相仿佛。作者的结论是：南斯拉夫不结盟和工人自治的对外、对内政策，是在逐渐摆脱苏联的过程中，很自然地形成的。

关于工人自治的发展过程，作者写道，工人自治问题从1950年正式提出，到1976年制定“联合劳动法”才最后形成的联合劳

动基层组织作为决定工人生产和分配的基层单位。1950年制定“工厂转交工人法令”以前，南斯拉夫也曾采取苏联式的经济政策。从1945年到1950年是中央集权时代。当时的所有决定都具有法律的性质，基层企业和群众不能改动。当时的主要问题是如何恢复国民经济和镇压国内外的阶级敌人。所以，基本上是按苏联的模式发展的。特别是1945年到1948年曾全面采用苏联式的业务管理办法。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设想和方案就完全与苏联一样，企业的中央集权管理和农业集体化也是如此。

在作者看来，南斯拉夫农业集体化是在苏联的强大压力下进行的，遇到了农民的强烈反抗，一度造成生产显著下降，最后只得把土地退还农民。南斯拉夫的主要考虑是不在土地所有制方面压制富农、不触及所有制，而对农产品的流通实行社会主义化。不过，不准农民雇工经营，只允许农民在自己劳动能力的范围内私有土地，不准超过这个限度。

南斯拉夫认为，在国有化名义下把工厂交给官僚阶层或技术官僚，是国家社会主义或国家社会主义的政策。他们认为国家掌握权力不是社会主义的政策，只有真正实现“工厂交给工人，土地交给农民”的口号，才是社会主义。只有让劳动工人和农民真正掌握国家权力，才能使国家的职能走向消亡。在“工厂转交工人的法令”颁布以前，南斯拉夫与苏联一样，由中央各部的领导人通过国家机构来领导工厂，按经济部门设置了很多主管部。1950年以后，建立了管理委员会，国家经济权限高度集中状况开始改变，实行了“非中央集权化”。可是，事实上仍存在由官僚掌握工厂管理权力的现象。据南斯拉夫人士的说法，企业的领导人象“神”一样，虽然他也是劳动者的一员，但一当上领导人就专制起来。也就是说，从企业自身中产生了一种官僚主义倾向。为解决这个问题，采取逐年将企业领导人的权限转交基层的办法，终于出现目前联合劳动基层组织这种形式。

所谓工人自治，就是工人自己来管理社会所有制的企业，企业的利润由工人通过工人大会这种最高权力机构进行分配。市场经济起支配作用，与资本主义区别不大，不同的是工人是企业的真正主人公，工作努力。工资也由工人自己决定，国家不得干涉。作者认为，南斯拉夫事实上是不能搞计划经济的。

目前南斯拉夫的企业经理是公开招聘的。录取担任经理职务的人，要签定四年为期的合同。在四年内如果工厂生产搞不上去、不能增加利润，可以解职。实行工人自治以后，工人劳动都十分积极，不努力劳动的人要被解雇。南斯拉夫一般都规定有30年工龄即由所在单位保证养老。所以，在经营好的企业工作的职工，都非常努力，以免中途解雇。经营不好的企业破产时，国家在一定期间付给补助金，如果经营无法改善，可合并到其他企业或关闭。南斯拉夫工人的劳动积极性非常高。在苏联和东欧各国很少看到这种情况。

关于南斯拉夫是否产生了新的阶级，作者说，产生了一些非常有钱的人是事实。这些新的有钱户究竟是阶级还是阶层，作者认为，严格来说不是阶级，因为他们没有雇工，只是攒了一些钱。

作者最后写道，南斯拉夫与苏联、东欧、中国、越南相比，可以说是一种完全异端的社会主义。因为南斯拉夫极力反对权力集中，其背景是由于南斯拉夫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

赵国琦

（日）冲浦和光*

《“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在 马克思主义中的本来意义》

（东京，《现代的理论》杂志，1976年第150期）

我们首先研究一下马克思恩格斯所谓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原来是以什么作为目标，是怎样构思出来的。

马克思的思想体系，是以全面把握下述五个领域的科学理论为基础构思出来的。这五个领域是：一、以唯物史观的历史哲学为核心的世界观；二、以主体的客观活动为出发点，试图辩证地把握“思维与存在”、“精神与自然”、“全体与个人”之间的联系的方法论；三、从思想上、理论上展望人类历史的未来——在他们的构思中，就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四、作为阐明资本主义运动规律的基础科学的政治经济学；五、以无产阶级作为革命的主体，以解放全人类为目标的革命实践。

四十年代后半期，马克思和恩格斯以上述各种来源为基础共同建立了历史唯物主义学说，与此同时，逐渐形成了自己的“共产主义”思想的基本骨架。他们一方面积极地对法国、英国所发生的粗野、低俗的共产主义运动加以批判性的分析，另一方面又从各个先辈的革命思想的体系中批判地吸取了很多东西，从而创造了自己的“共产主义”图景。

众所周知，马克思通过吸取五十年代以后以经济学为代表的

* 冲浦和光，系日本桃山学院大学教授。

各学科的新成果，逐渐深入地回答了怎样用血肉把四十年代后半期形成的这个“共产主义”思想的骨架充实起来这一课题，但是，这个骨架本身并没有发生根本的变化。直到马克思的晚年，这个骨架依然作为马克思思想的骨架而存在。

大家都知道，“共产主义”(communisme, communism, kommunismus)一词来源于拉丁语的*communis*一词。*communis*意为“共同的、公有的、共通的、公共的”等等，*commune*一词则表示“共同体、公有制、自治团体”。

在原初的“共产主义”思想中，人们曾从各种不同的观点出发，把这个*commune*所表示的各种图景作为具体的奋斗目标提了出来。在十九世纪三十年代至四十年代形成近代“共产主义”思想的过程中，人们从崭新的观点出发，重新看待并赋予了这个词以新的意义。

马克思认为，这个“*commune*”主义的“共产主义”，大致包含着下面四个意义：

第一、*commune*主义是“公社”或“共同”主义。这种思想以建立新的社会共同体为目标，即在更多的水平上来解决人的族类共性与独立个性之间的矛盾。后来，马克思在五十年代后半期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中把这种思想更深入地构思为世界历史上的“第三阶段”，但是，马克思有这样一个独特的观点，即认为只有以资本主义创造出来的高度发展的社会生产力和普遍的交往形式为基础，才能形成那个“社会共同体”。这一点是马克思的共产主义学说区别于过去所有共产主义思想的重要特点。

第二、*commune*主义是“公有制”思想，也就是名副其实的“共产主义”。人们不能仅仅局限在消灭私有制建立公有制这一意义上理解这种思想。这是对产生一切现实异化的根源——私有制的扬弃，从宗教的、国家的和物的依存关系起，要扬弃一切异化状态，在马克思的思想中，这是作为扬弃一切异化状态的一

个根本问题来看待的。

第三、commune主义是以实现真正的“公社”为目标的、即“由自由的个人组成自治联合体”的思想。前面第一点意义的“公社”论，是从历史阶段和社会形态论观点出发，而这个“公社”论，却是从有机的组织理论和人的理论的观点（即认为各个人是作为自由而独立的人格来共同管理他们的各种社会关系的）出发的。马克思指出，这种思想意味着：“在真实的集体的条件下，各个个人在自己的联合中并通过这种联合获得自由。”^①将出现“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②

第四、commune主义是“合作主义”思想，即以生产和消费中的合作社运动为基础的“合作主义的共产主义”。这种“合作主义”思想来源于罗伯特·欧文，没有直接受到傅立叶“法郎古”设想的影响。欧文曾经提倡互助合作思想，设想建立一个新的“以统一的劳动和消费制度为其基础的公有制社会”，在这个社会中，将由工人阶级来协助管理工厂，并在这个基础上对生产力进行社会性的管理和调节，还将由合作社组织来彻底改革那种以资本追逐利润为内容的工业流通结构，进而通过农村和城市的团结互助和互相学习来建立真正的人类自给自足的公社，并且将以发行以劳动力本位制为基础的劳动券来废除现行的货币制度，等等。欧文的这种公社图景，曾经被人看作是名副其实的新共产主义思想，是贯穿于近代社会变革思想中的一条红线。青年恩格斯正是从欧文的公社思想本身，找到了共产主义的源泉的。

这种“合作社理论”，在十九世纪五十年代有些销声匿迹，但是在六十年代建立“国际工人协会”（第一国际）的过程中，再次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84页。

② 《共产党宣言》单行本，第46页。